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LORY FLAME HOLDINGS LIMITED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059)

內幕消息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由朝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公司現有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錄得虧損約17百萬港元，比對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約為9百萬港元。本集團虧損增加主要是由於 (i)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此因素；及 (ii) 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虧損增加。

本公司現正擬備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本集團根據本集團之最新綜合管理賬目及現有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該等賬目尚未經獨立外聘核數師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計或審閱，故可予調整。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實際經審核業績可能有別於本公告所載資料。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參閱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2025年5月16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朝威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鍾志偉

香港，2025年5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鍾志偉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志偉先生及陳珠海女士。

本公告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gf-holdings.com刊載。